

主编 | 本期执行主编 | 温春来

区域史研究

REGIONAL STUDIES

创刊号 (总第1辑)

温春来

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中山大学岭南文化研究院执行院长，历史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西南民族史、明清社会经济史、历史人类学。



集人文社科之思 刊专业学术之声

刊 名：区域史研究

主办单位：中山大学岭南文化研究院

主 编：温春来（中山大学岭南文化研究院）

副 主 编：黄国信（中山大学岭南文化研究院）

本期执行主编：温春来（中山大学岭南文化研究院）

REGIONAL STUDIES

编辑委员会（按姓氏拼音排序）

杜丽红（中山大学） 冯筱才（华东师范大学） 贺 喜（香港中文大学）
黄国信（中山大学） 黄志繁（南昌大学） 刘永华（复旦大学）
王东杰（清华大学） 温春来（中山大学） 谢晓辉（中山大学）
杨国安（武汉大学） 余新忠（南开大学） 张 侃（厦门大学）
张瑞威（香港中文大学）

编辑部主任：李晓龙（中山大学）

编 审：任建敏 梁结霞

自媒体编辑：肖啟良

微信公众号：Regional_History

投 稿 邮 箱：lingnanculture@126.com

2019年创刊号（总第1辑）

集刊序列号：PIJ-2018-326

中国集刊网：<http://www.jikan.com.cn/>

集刊投约稿平台：<http://iedol.ssap.com.cn/>

创刊号 (总第1辑)

区域史研究

REGIONAL STUDIES

主编 | 本期执行主编 | 温春来

发刊词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一本新的刊物，名为《区域史研究》。顾名思义，是为区域史研究者提供一个分享最新研究、交流最新思想的平台。

区域史是一个数十年来颇受关注的历史学研究取向。区域研究是一个和地方研究看上去很相似的概念，但实际上两者的学术意义有很大的区别。对一个地方的范围的认定，可以是一个地理范围，如珠江三角洲、杭州湾等，也可以是一个行政范围，如潮州府、莆田县等，这些都是有较为清晰的地理或者行政界线的，在此层面上，无须论证地方何以能够称为地方。但区域不同，区域之所以称为区域，缘于其内在意义，这种意义可能是经济上的，可能是族群上的，可能是文化上的，也可能是宗教上的内在联系，而归根结底，是人的联系。正是在人的互动中，研究者可以发现一个有意义的范围，这个范围就是一个“区域”。从不同的问题意识出发，这个有意义的范围存在差异，它可以是一个村落，可以是一个省区，可以是一个国家，可以是两个或多个国家之间的一片地域，也可以是若干国家和地区。对一些研究者而言，区域是一个不言而喻的既有存在，划定区域，然后开展研究。但对我们而言，历史上人们的互动如何形成在某个视角下有意义的“区域”，恰恰是区域史研究的核心问题。

施坚雅（William Skinner）的区域体系理论是中国区域研究中的重要范例，其研究从人的行为出发，打破了以政区为界线划分中国地域的传统思维，而以江河流域作为区域划分的基本决定因素，以商业腹地为

核心，强调市场在社会结构的整合作用，在此基础上构建出具有中心—边缘层次的区域。20世纪60年代，在施坚雅、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等人类学家的影响之下，以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孔飞力（Philip A. Kuhn）为代表的学者开始引入市场结构、区域研究到近代社会史研究上。20世纪80、90年代，中山大学、厦门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及耶鲁大学等代表性高校的历史学者与人类学者，以华南为试验场，结合历史文献与田野调查，从区域出发，尝试理解中国传统社会结构的演变，形成了具有鲜明特点的“华南研究”。近年来，区域史研究的成果层出不穷，学者在论及自己所做区域史研究的时候，往往也不再需要像二三十年前的前辈们那样，对自己为何选择一个区域而非以中国作为整体研究对象，以及这一区域是否具有“代表性”进行解释或者辩护了。

以区域为研究对象，如今似乎成为一个不言而喻的路径。但许多研究，却局限在一个狭窄的范围内自说自话，呈现出了令人担忧的“碎片化”现象；有的研究者也力图超越自己的研究对象进行论述，却沦为既有解释框架的注脚。区域史研究，一方面要对区域对象进行研究，另一方面要在其中呈现一种“理”。这种“理”，不只是针对研究者个人，还要能引起其他历史学家乃至其他学科学者们的共鸣。这就要求，不管研究的实际范围大小如何，区域史研究者一定要具有强烈的问题意识以及整体的历史感，而且要眼界开阔，积极与其他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交流对话，在立足于史学学科本位的同时，体现出积极的理论自觉。

当前有关区域史研究的论文虽已多见于各学术刊物中，但本刊仍希望给研究者提供一个新的平台，展现区域史研究的当前动向、思考认识与最新成果。《庄子》云：“日月出矣而燭火不息，其于光也，不亦难乎！”我们虽渺如燭火，不能有裨于日月之光，但亦愿以一孔之见、一缕之明，献芹于尊前。

发刊词..... / i

学人访谈

区域史研究的旨趣与路径

——刘志伟教授访谈 刘志伟 任建敏 / 3

专题研究

清代西樵的聚落形态与社群组织：一部动态的区域社会史

..... 陈海立 / 39

从抚瑶到设州：明代广东岭西地区治理策略的演变 任建敏 / 67

清代广东发帑收盐的地方运作与盐场宗族

——以东莞《凤冈陈氏族谱》为中心 李晓龙 / 87

清朝建置九龙寨城过程中的收地拆屋赔偿问题 张瑞威 / 112

清末民初幕友的交游网络

——以刘乃勋《一庐全集》为中心 卜永坚 / 128

军代民差：明代贵州的驿站管理与卫所军役 张楠林 / 142

书 评

评 William Guanglin Liu, *The Chinese Market Economy, 1000 – 1500*

..... 韩燕仪 / 163

评 Giorgio Riello, <i>Cotton: the Fabric That Made the Modern World</i>	王雪莹 / 168
评王东杰《国中的“异乡”——近代四川的文化、社会与地方认同》	王 洪 / 175
评卢露《从桂省到壮乡：现代国家构建中的壮族研究》	孙剑伟 / 182
评李新峰《明代卫所政区研究》	张楠林 / 188
评吴琦等《清代漕粮征派与地方社会秩序》	李 幸 / 194
征稿启事	/ 200

学人访谈



区域史研究的旨趣与路径

——刘志伟教授访谈

刘志伟 任建敏*

引言：受《区域史研究》主编温春来老师的嘱托，我很荣幸得到这一宝贵的机会与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主任刘志伟老师就区域史研究这一议题进行访谈。2018年9月21日夜，在从广州南到保定东的动卧上，在温春来、谢晓辉两位老师的共同参与下，我们与刘老师进行了长达两个多小时的访谈，访谈就“从制度史到区域史”“作为区域的岭南”“区域史的学术训练”三大主题进行了多层面的讨论，刘老师慷慨地和我们分享了他多年来在区域史研究历程中的丰富历史细节，以及对相关问题的深邃学术思考。这一篇访谈录，就是访谈录音的文字整理稿，作为标题的《区域史研究的旨趣与路径》由记录者整理访谈录音时拟定。初稿完成之后，刘老师补充了记录者所疏忽的更多的细节内容。当然，最终成文的访谈录中仍然会有因理解不到位而不能准确表达被访者原意的地方，其责任应该算在我这位不够可靠的记录者身上，谨在此说明。（任建敏）

* 刘志伟，中山大学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历史学系教授；任建敏，中山大学历史学系特聘副研究员。

一 从制度史到区域史

任建敏：您曾提到过，您1997年出版的《在国家与社会之间》一书，是在您1983年研究生毕业论文的基础上写成的。但两者比较起来，其问题意识似乎已经有了比较大的变化。您的研究生毕业论文的重点，似乎是以广东为研究区域，理解明清赋役制度的改革，而《在国家与社会之间》一书则在这一基础上，通过赋役制度改革的研究进一步探讨明清广东地方社会结构的变化。是否能谈谈，这两者之间的14年时间里，您的学术历程和理念的一些变化发展？

刘志伟：你这个问题提得好，让我有机会澄清我治学过程的一些时间点。你的问题以我毕业论文提交的1983年为起点，以后在这篇论文基础上增订成书出版的1997年为转折点。但其实，现在出版的这个书稿的基本格局，是1985年前后完成，主要是在1983年的研究生论文上增加了第五章以及第二章“盗乱”一节。书迟迟未出版，是因为我当时不觉得这是一个完整的研究成果。因此，我在接下来几年，只是把书中一些内容以单篇论文的形式发表，并没有打算把它出版出来。后来到1994年前后交到出版社的这部书稿，其实是一本不完整的书。

我说这是一部不完整的书，意思是80年代中期的时候，我关注的问题已经很明确是在社会经济结构问题上，我认为并没有一个“问题意识的变化”的问题。我们这一代的明清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者，都一定是把社会经济结构演变作为自己研究的核心问题，不太可能把赋役制度改革本身作为问题的。何况我一开始确定这个课题的时候，就很明确是要继续梁方仲先生的一条鞭法研究的路径，梁方仲先生从一开始做一条鞭法研究，就很明确地说出了一条鞭法包含的意义：“不仅限于田赋制度本身，其实乃代表一般社会经济状况的各方面。”沿着梁方仲先生的研究路径，我读研究生时，从户籍赋役制度着手，真正着眼的，从一

开始就是明清社会经济结构。我的毕业论文的初稿，本来后面还有专门一章，讨论从户籍赋役制度演变所见明清广东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文稿已经写出来了，但我的导师汤明棣先生认为我在这方面的研究还不够深入，讨论还很肤浅，要我撤了下来。这一章我完全丢弃了，从来没有发表。后来书中增加的第五章也不是这一章，只是连接这一章的过渡。我在1985年、1986年前后更多把眼光投向乡村社会，其实就是为了把当时老师认为我研究未深的领域深入下去。后来，深入下去就似乎走到了另一个研究领域了，以至于很多朋友以为我改变了研究方向，其实，我一直关心的，还是同一个问题。

在这个意义上，也可以说1985年前后是一个转折点。我在此前虽然也关注社会结构的问题，但当时还没有下到乡村去实地调查。我早期所做的，只限于接触到相关的几类材料。例如族谱，1980年我写研究生论文的时候，就考虑过研究族田，后来因为叶显恩、谭棣华老师写了非常好的论文，我就放弃了，但还是看了很多族谱。另外，我在20世纪80年代初，也打算做鱼鳞图册，因为我们系藏有一批鱼鳞图册，我都看过了，后来也没有做下去。我比较早也写过关于珠江三角洲沙田的论文，我印象中我第一篇发表的论文就是关于沙田的，是1981年写的，大概是1981年、1982年就发出来了。另外，关于“盗乱”的研究，是从1983年开始的，论文是1985年写的。当时我看了黄佐的《广东通志》，其中有大量关于盗乱的内容，其他方志也有一些相关的盗乱记载，很自然我就关注了“盗乱”与社会结构变迁的问题。那时，我还不懂得要从信仰和仪式去考察，在1983~1984年的时候还没有这种意识。不过我在80年代初就对社会文化问题有很多关注，这有另外一个渊源，就是中山大学的民俗学、人类学传统。我的老师中，很多是人类学学者。在当时历史系资料室二楼书库，一进门第一排书架就摆放着《民俗周刊》，而且读起来很有趣味。我那时候基本天天都待在资料室，所以1981~1982年看了很多的《民俗周刊》，这对我的学术兴趣是有直

接影响的。但这个时候确实没有想到过这会成为后来我的一个研究领域。

现在回顾起来，1985年是我研究的一个转折点，最直接的契机，是在这一年开始了和萧凤霞教授的合作。与科大卫大概也是在1985年开始认识的。那时我们都在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看地方文献，特别是族谱，是我们都有兴趣提取的文献，于是就逐渐互相注意起来。所以，把1985年看成我的研究转型的时间点，也是有道理的。前面提到，当时我努力要把毕业论文研究未深的问题深入下去，开始把研究的视线转到社会结构转变的问题上。我觉得，在搞清楚户籍赋役制度转变之后，要继续深入解释其与社会结构转型的关系，必须从深入研究乡村社会入手。梁方仲先生在《明代一条鞭法年表（后记）》中提示我们，明代赋役制度改革，改变了人民与政府的关系。我后来的研究，也始终围绕着人民与政府的关系究竟发生了什么变化进行研究。要弄清楚国家与人民的关系，就必须走到乡村，探究乡村社会赋役征收的实际运作机制，我在书中增加的第五章，就是讨论作为赋役征收与乡村社会关系连接机制的图甲制如何因应着赋役制度变化发生改变。我当时相信这是通向解释一条鞭法的社会意义的关键，而图甲制与乡村社会实际形态的关系，是需要通过乡村社会研究来接续的。就是在这个时候，因缘际会，萧凤霞教授拿到了美中学术交流委员会资助的项目，准备1986年在中国做一年的田野调查，我们的合作就开始了。萧凤霞教授开始是想同我们的人类学系合作，后来发现同我们进行社会经济史研究的合作，更能够在学科之间的对话中展开她的研究。1985年，她来给我们讲了施坚雅（Skinner）的研究。在叶显恩老师的安排下，陈春声和她一起去中山小榄，确定了以小榄作为田野研究的点。1986年我和她一起去小榄，正式开始了在小榄的田野调查。所以，如果说我由比较传统的文献研究到把田野调查和文献研究结合起来，研究乡村社会，这个转变可以说是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的。

除了1986年整年在小榄的田野调查之外，从1987年到90年代初，

我和萧凤霞、科大卫每年都到小榄和新会的潮连做调查，当时我们下去非常频密。除了在中山、新会做田野调查之外，从1988年开始，在科大卫的带领下，我们还到香港新界看香港学者在那里做的田野调查。记得第一次是1988年科大卫安排我们去看新界的打醮，那次我们认识了蔡志祥、张瑞威等年轻学者。虽然那次由于搞错了日期，没有看成，但是印象很深刻，收获很多。第二天蔡志祥带我们去长洲，看坟墓，讲打醮。这时我们开始对信仰、宗教有比较实际的认识。从这一年开始，一直到90年代中后期，几乎每年我都会跟着香港的学者在新界看神诞和打醮等乡村仪式。这个经验，令我对从事乡村研究，必须去看乡村的仪式和信仰有了越来越明晰的认识。1988年，科大卫还得到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的资助，开始了一个叫作“珠江三角洲传统乡村社会文化历史调查计划”的项目，主要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做一些乡村调查。当时科大卫和我去找几个调查点，第一个点是德庆的悦城龙母庙，是从广州坐船去的。看过悦城龙母庙之后，我们坐长途汽车去三水芦苞，芦苞有一个北帝庙。我们到那里一看，觉得很兴奋。因为科大卫之前已经对佛山有很多研究，佛山有一座北帝庙在当地历史上非常重要，我们在芦苞稍稍了解到一些情况，已经隐隐感觉到这些不同的地点可以串起来建立某种地方历史的线索。我们另外还选择了两个点，一个是番禺沙湾，另一个是南海沙头。沙湾在沙田区的边沿，沙头在桑园围。这几点在空间上的关系可以反映出珠江三角洲乡村社会历史的不同时间和阶段的情况。1989年和陈春声、戴和、萧凤霞一起在沙湾住了半年，这是此项目最长的一次田野考察了，科大卫也会经常来。

这就是我们最初几年在珠江三角洲做乡村社会研究的大概情况。经过这几年的研究经验，我的确把视线重点转移到了乡村社会，而且把更多时间放到了田野研究以及民间文献上面。旁人看起来，产生了我转移了研究方向的印象，这也很正常，但我始终认为这是我早期研究的延伸。

当然，由于这个阶段我们走进田野，是与一群对乡村社会有研究兴

趣的朋友一起走的，外面看起来，我们做的是同样的研究，但其实，我们各自有不同的研究背景，也有不同的问题意识。如果说，我们逐渐形成一些共同的兴趣和意识是在1991年以后，尤其是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陈其南教授主持的华南研究计划的开展，使我们逐渐形成了更多的共识。大约1990年，萧凤霞在香港筹了一笔经费，叫李郑基金，是李兆基、郑裕彤捐了一笔钱给耶鲁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用来推动两个学校的中国研究。我们可能是最早得到这个基金资助做项目的。萧凤霞自己是筹款人，不便作为项目主持人申请，就找了陈其南教授牵头，项目主题为“华南传统中国社会文化形态研究计划”。1991年，陈其南到广州来找我，我们谈了两天两夜。第一天晚上我的印象最深，我们先在中国大酒店的餐厅谈，谈到9点半，餐厅开始有歌唱表演，很吵，我们又转去了东方宾馆继续谈。当时谈的主要话题是，这个计划究竟怎么开展。首先是邀请什么人参加，我们最后确定的人选是：广东的陈春声、戴和、罗一星和我，福建是郑振满、陈支平，香港是科大卫、蔡志祥、萧凤霞，还有安徽省社会科学院的郑力民（因为当时陈其南对徽州有兴趣）。后来，江西以梁洪生、邵鸿为主的学者也加入了。关于具体的运作方式，当时我们和科大卫、萧凤霞他们合作了虽然只有几年，但是感觉已经合作了很多年一样。我们认为我们最成功的是，我们不像别人那样共同去做一个课题，但是我们在各自研究的同时，经常进行有深度的讨论和沟通，共享想法、共享资料。这种经验，成为后来我们各种合作项目的模式。当时我和陈其南商定，“华南研究”仍然采取这种合作模式。项目参加者仍然是各做各的研究，但每两个月在一个人的田野点举办一次工作坊，每次3至5天。

第一次工作坊是1991年8月2至5日在广东新会的潮连镇，由萧凤霞主持。那时候，我、萧凤霞、科大卫三个人都在潮连做田野研究。第二次是1991年9月27至30日在广东佛山，由罗一星、科大卫主持。第三次是1992年1月3至5日在广东番禺，由我主持。第四次是1992